

证券代码：920096

证券简称：嘉晨智能

公告编号：2026-085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任命的基本情况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提名叶忠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变动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人员变动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提名委员会的意见

2026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本次补选独立董事的提名人、被提名人进行核查，认为：提名人公司董事会符合提名独立董事的资格要求，提名程序符合相关制度规定，本次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被提名人叶忠明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禁止任职的情形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与要求。提名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四、备查文件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附件:

1. 叶忠明先生简历

叶忠明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教授。历任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科研处处长，研究生处处长，学科办主任，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河南省审计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兼职），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兼职），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兼职），中航成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